

河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河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关于深入开展房屋建筑安全隐患排查整治 第二阶段工作的紧急通知

各省辖市、济源示范区房屋建筑安全隐患排查整治第二阶段工作牵头部门：

2021年6月19日，湖南郴州市汝城县发生因原毗邻建筑拆除重建及新基坑开挖，致使一多层农房基础扰动引发倒塌造成较大人员伤亡事故；7月12日，江苏苏州市吴江区发生因业主擅自装修破坏内部承重墙体，致使一酒店房屋倒塌造成重大人员伤亡事故，教训极其深刻。按照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办公厅《关于深入开展房屋建筑安全隐患排查整治的紧急通知》要求，现就我省房屋建筑安全隐患排查整治第二阶段工作提出如下要求：

一、切实提高思想认识

上述两起既有房屋坍塌事故发生在去年福建泉州欣佳酒店坍塌事故深刻教训之后，发生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组织全国违法建设和违法违规审批专项清查期间，问题十分典型、教训十分深刻，给我省房屋建筑安全再次敲响警钟。各地房屋建筑安全隐患排查整治第二阶段工作牵头部门（以下简称各地牵头部门）要切实提

高政治站位，做到“两个维护”，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按照李克强总理等中央领导同志批示要求，深刻汲取事故教训，狠抓安全生产责任落实，对房屋建筑安全隐患、违法建设和违法违规审批进行深入排查整治，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生命和财产安全。

二、深入推进“两违”清查

各地牵头部门要认真贯彻落实《安全生产法》《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城市危险房屋管理规定》《住宅室内装饰装修管理办法》和相关国家标准规范要求，按照我省房屋建筑安全隐患排查整治第二阶段工作方案部署，深入推进违法建设和违法违规审批专项清查工作。**一要**深刻汲取事故教训，即日起开展全省房屋建筑安全隐患排查“回头看”活动，尤其要重点排查人员密集场所、经营性场所、存在各类重大安全隐患的场所以及城乡结合部房屋、城市低洼、临河地段房屋和老旧房屋安全风险隐患，重点检查装修改建活动是否合法合规，进一步摸清建筑立项、用地、规划、施工、消防、特种行业等建设及运营相关行政许可手续办理情况，严厉打击各类建筑活动违法违规行为。**二要**落实排查工作签字背书制度，完善问题隐患台账，全面建立排查信息电子档案，对发现的问题隐患和违法违规行为属于住建行业领域管理权限的，要立即整改、严肃查处；属于其他行业主管部门管理权限的，要第一时间进行移交，跟踪了解处置情况。**三要**继续按照第

二阶段工作要求，每月按时上报排查工作“回头看”情况及问题隐患整改进度情况，准确填报统计报表。

三、抓紧问题隐患整治

各地牵头部门要加强组织领导，强化督促检查，把整改措施和整改责任落实到房屋建筑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全过程各环节。一是**实现安全隐患整治全覆盖**。要对照排查出的安全隐患台账清单逐一落实整改责任人、整治期限和整治措施，确保排查出的房屋建筑安全隐患整治全覆盖。二是**集中攻坚重点难点问题**。要深刻汲取安全事故教训，对安全隐患排查中发现的违法改造、擅自变动房屋建筑主体和承重结构、增加建筑夹层等重点难点问题进行集中攻坚，确保尽快整改到位，防止风险隐患反弹。三是**确保排查整治取得实效**。要坚持边查边改、即查即改，加快推进整改进度，切实消除安全隐患；对短期内难以完成整改的，要坚决限制或停止使用、及时疏散转移人员，确保不发生重大人员伤亡事故；对拒绝整改或拖延整改的，要坚决依法处理，坚决防止因安全隐患排查整治不到位导致的事故发生。

四、压实排查整治责任

各地牵头部门要将本地房屋建筑安全风险隐患排查整治工作开展情况以及近期上级有关工作要求，及时向本级党委、政府报告，进一步争取党委、政府的重视和支持。一是**压实属地管理责任**。要充分发挥牵头抓总作用，完善相应工作机制，按照“谁审批谁负责、谁拥有谁负责、谁使用谁负责”的原则，进一步明确排查

整治责任，会同有关部门统筹抓好工作落实。要按照《地方党政领导干部安全生产责任制规定》要求，压实地方党委、政府属地管理责任和行业监管部门责任，共同做好房屋建筑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工作。**二是压实房屋所有人、使用人主体责任。**要进一步加强宣传教育，普及房屋建筑使用安全知识，严禁违规装修改造、违法搭建、擅自变动房屋建筑主体和承重结构，以及在房屋四周、屋顶、阳台等处擅自搭建各类建筑物和附属设施等行为。经鉴定的危险房屋，房屋所有人要按照鉴定机构的处理建议及时加固或修缮治理。对因排查整治工作走形式、不认真，由此引发安全事故的，将依法依规严厉倒查各级责任。**三是研究完善房屋安全管理长效机制。**要结合排查整治工作中发现的突出问题，进一步明晰各部门职责，建立健全房屋建筑安全管理的闭环管理机制，完善相关制度和标准，加强监管力度，逐步完善房屋建筑安全管理长效机制，从源头上防范化解安全风险。



2021年7月16日